

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，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，在授权范围内制定并实施公司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2026 年中期分红安排

1、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

公司在 2026 年度进行中期分红的，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：

- （1）公司当期盈利、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。
- （2）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。

2、中期分红的时间

2026 年下半年。

3、中期分红的金额上限

公司在 2026 年度进行中期分红金额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0%。

4、中期分红的授权

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，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批准授权，在同时

符合上述前提条件及金额上限的情况下根据届时情况制定并实施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，授权期限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。

二、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

1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2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

经认真审阅，基于独立判断，我们认为：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24 年-2026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，此次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事宜，可以简化中期分红程序，提高分红频次，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，授权程序合法合规，有利于更好地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同意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31 日